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 5%以上股东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98,106,200 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 1,433,051,393 股的比例为 6.85%；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 8,713,500 股股份后的总股本 1,424,337,893 股的比例为 6.89%）的 5%以上股东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生行”），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5 年 9 月 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9,934,436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 8,713,500 股股份后的总股本 1,424,337,893 股的 0.70%）。

公司于近日收到 5%以上股东大生行的通知，大生行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生行持有公司 98,106,200 股股份，占当前公司总股本 1,433,051,393 股的比例为 6.85%；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 8,713,500 股股份后的总股本 1,424,337,893 股的比例为 6.89%，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8,106,2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2、拟减持股票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以及前述股份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预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不超过 9,934,436 股，不超过剔除公司最新披露的回购数 8,713,500 股股份后的总股本 1,424,337,893 股的 0.70%（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5 年 9 月 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其他说明：

（1）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大生行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2）大生行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大生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中作出以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述承诺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严格履行完毕。

2、大生行在公司 2014 年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2015 年 11 月 23 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承诺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严格履行完毕。

截止本公告日，大生行均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大生行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大生行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在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大生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减持相关规则，切实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二日